

第一师阿拉尔市四团永宁镇党委 关于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兵团党委部署，2022年12月4日至12月21日，兵团党委第一巡视组对四团永宁镇进行了常规巡视。2023年4月17日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党委班子成员专题研究部署了整改工作，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的领导小组。组织召开协调会对反馈问题逐条逐项对照认领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及整改期限，定期召开了推进会，针对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党委班子成员紧紧围绕兵团党委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结合征求意见、谈心谈话、深刻自查，认真撰写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发言材料并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能够立行立改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对需长期整改的，依照整改措施，有序推进整改工作。

二、整改落实情况

四团永宁镇党委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对照整改措施一项一项整改、一条一条销账，即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又做到举一反三、建章立制，确保巡视整改各项任务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根据兵团党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梳理出四个方面 13 类 22 个问题，制定 69 项整改措施。截止目前，已完成 44 项、阶段性任务已办结、需长期推进

12 项、基本完成 4 项、未完成 9 项。

（一）关于“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兵团党委部署要求有差距”方面

1.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不透不实”方面。

（1）针对“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不系统不扎实，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有偏差”问题。

党委书记高度重视理论学习，亲自审定理论中心组学习议程。一是坚决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目前 2023 年中心组集中学习 9 次，专题学习 3 次，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均按“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二是文广中心制定《2023 年第一师阿拉尔市四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有针对性的选择学习内容，每次学习议题不超过 8 项。三是中心组成员带头讲，自己学自己讲，党委书记带头发言 3 次，其他成员发言共计 20 次。四是文广中心指定专人负责 2023 年党委中心组学习，负责每次学习内容、时间、人员确定和落实，严格落实“一学一报”制度要求，及时、规范报告学习情况，推动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

（2）针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深不实”问题。

开展常态化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对辖区所有信访人员落实了一对一包案，常态化开展随访工作。发挥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作用，落实每月 1 次领导干部接访，切实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3）针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措施乏力”问题。

一是持续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跟踪服务，对 8 家有

意向的企业或社会资本多联系、多沟通，多调研；支持托木尔峰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研发中心；积极引导吊干杏加工企业和种植合作社，探索多样化经营路线，丰富产品种类。目前通过“线上”“线下”电商平台、直播等多样化经营；组织吊干杏加工企业和具有一定规模的种植合作社前往周边县、市、经开区加工企业进行调研，探索吊干杏精深加工方向，为延伸吊干杏产业链开拓视界和思路。目前共投入 575.4 万元购买烘干设备、色选机、去核机等设备用于吊干杏加工。二是对团国资公司的固定资产进行全盘清理，积极与 2 家有意向的合作方联系，目前与 1 家签订了框架协议，另 1 家正在洽谈中。三是农发中心通过认真谋划，编制了可研方案，申报了两个高标准农田项目，完善农业灌溉设施，预计 11 月底完工并恢复使用；积极邀请农业专家讲授农业技术，召开现场会 4 次，通过引导示范，积极推广节水灌溉的使用，现制种玉米、西红柿、葫芦瓜等已使用节水灌溉设施。

2. 关于“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兵团党委部署要求有差距”方面。

（1）针对“乡村振兴质效不高”问题。

一是持续加强对中小企业的培育工作，强化“公司+合作社+农户”合作模式，引导弱小合作社合并入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形成以党支部引领，职工参与的大型合作社，为集约式农业产业化发展做好铺垫。二是协助 1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申请绿色食品认证。三是 48 套新建住宅已达到入住条件，已完成 7 连 83 套危房改造，已申请 6 连 93 套危房改造项目，

兵团正在审批中。

（2）针对“行政事务承接不力”问题。

一是对师市《关于授予团场部分行政权限的通知》进行了再学习再部署，四团应承接 75+67 项行政权限，分别承接了 71 项乡镇级行政权限及 64 项部分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剩余未承接权限已向上级部门报备，做到应接尽接。司法所积极组织机关各科室人员参加培训 3 批次 42 人次，13 人考取行政执法证。二是经发办已完成团镇国土空间规划送审稿的审议工作，并上报兵师相关部门；委托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第一师四团城镇总体规划修编（含人居环境提升改善规划）已初步完成；全方位、多角度系统谋划项目储备，结合“三区三线”划定和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科学选址，合理布局城镇功能分区。

3. 关于“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有偏差”问题。

（1）针对“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用力不够”问题。

对国资公司应收账款全面进行梳理，对债务人发询证函进行账务确认，并对欠款进行梳理和核对，按程序确认坏账损失、核销欠款。

（2）针对“粮食安全底线守得不牢”问题。

2023 年常委会研究粮食任务落实 1 次、乡村振兴及粮食安全中心组专题学习 1 次；加强督导落实，2023 年，已完成师市下达粮食任务 133.7%；加强技术指导，已召开农业现场会 4 次，其中兵地交流现场会 2 次。

（3）针对“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有差距”问题。

一是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列入党委常委会学习内容，目前已学习党中央、兵师党委关于生态环保的文件精神 3 次。二是报请师市生态环境局环保执法大队联合团相关部门对辖区各企业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开具整改回执单 6 份，后期将对整改完成情况持续开展跟踪督查。三是督促辖区内企业污水处理改造，酒厂已投入 195 万元改造锅炉，用于污水处理及冷却水循环利用。后期拟投入 1000 万元建设日处理工业污水 350 方的处理厂一座，目前正在申报项目中；目前辖区内企业排放水监测指标在正常范围。

（二）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不够有力”方面

1. 关于“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有差距”问题。

一是纪委牵头制定《四团永宁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并对责任清单、履职情况等制度执行进行了监督检查。二是组织机关全体集体学习杨福林经常吃吃喝喝问题的通报、关于少数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青海省 6 名党员干部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案件，撰写心得体会 60 余篇，团党委班子成员围绕杨福林等案件撰写交流研讨材料 6 篇；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观看《永远吹冲锋号》《扣好廉洁从政第一粒扣子》等警示教育片 5 次，组织科室中心负责人、连队党支部书记到师市廉政文化中心开展警示教育，到三五九屯垦纪念馆分馆开展廉政教育主题党日活动，让党员干部时刻绷紧廉洁自律之弦。三是结合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各连队书记，科室中心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 1 次，党委班子成员分别与挂钩的连队书记、分管的科室中心负责人、

普通党员开展谈心谈话 1 次。**四是**建立健全以党委书记任组长的惩防体系和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签订责任书，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 1 次，党委班子成员与科室中心领导、基层连队(社区)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听取党委班子成员 2023 年上半年履行“一岗双责”情况报告；督促科室中心、连队社区细化廉政风险点 57 个，分析风险、指出问题、警示提醒；结合七一建党 102 周年系列活动，党委班子成员到分管部门上廉政党课 1 次。**五是**按照程序，对部分党员干部疫情期间饮酒聚餐、打牌背后“风腐一体”情况进行深挖细查，经查不存在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和赌博情况。同时为进一步严明纪律规矩，纪委书记在机关干部大会上对党员干部八小时之外规范言行进行了强调要求，对今后再次发生类似问题将从严从重追责问责。**六是**召开清明、五一节前警示教育大会 2 次，在微信群、杏福四团微信公众号转发违规违纪案件 20 余起，廉洁提醒 10 余条。**七是**已修订《第一师四团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并对 2023 年 19 项重大项目资料进行核查监督。

2. 关于“落实监督责任有偏差”问题。

一是团纪委对 2020 年第一季度困难家庭临时救助金发放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回头看”，对存在的问题督促社事办整改到位，并对工作人员进行了提醒教育。**二是**结合师市人事调整，重新调整了党委班子成员分工。**三是**已配备纪检专兼职干部 3 名。

3. 关于“‘四风’问题树倒根存”问题。

一是对团镇公租房全面进行清理，部分班子成员拖欠的

房租费用已全部补交到位，目前党员干部 2023 年上半年房租已经全部上缴。二是针对班子成员调研报告雷同的问题，要求重新修改完善调研报告，根据师市大兴调查研究工作安排，结合四团实际确定调研课题 8 个，计划 11 月底完成调研报告上报师市党委。三是党委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严格议题审核，及时清理收取的保障性住房销售款和门面房租金，截至目前，非税收入 615.57 万已经上缴师市财政；四是根据核定编制的办公用房面积，对超标的办公室分别增加 1 名工作人员合署办公。

（三）关于“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差距”方面

1. 关于“领导班子建设与新时代要求不相适应”问题。

一是截止目前共召开 21 次常委会，每次常委会不超过 25 个议题；做好会前议题准备与征询意见工作，缩减会议时间，议事决策议题均能实现正常程序。二是财政所印发《四团预算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明确党委常委会、行政常务会议审议资金限额，规范财务审批制度，提高资金支付效率，切实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不直接分管“人财物”规定；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超付的工程款 20.84 万元已经收回。三是严把“对照检查关”，党委班子和班子成员紧密结合团镇实际和分管工作，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全面查摆突出问题，班子成员集体商议后，再进行自我聚焦、剖析、反思，并遵循逐级审核把关程序，由党委书记审核班子成员个人材料，班子和个人材料上报至师市督导组、纪委监委、党委组织部进行审核，确保了民主生活会质量。四是理清工作思路，

督促班子成员完成“四述”报告的撰写，由党委书记亲自审核从严把关述职报告，目前 2022 年度领导班子“四述”报告已修改完成。

2. 关于“选人用人和干部队伍建设有差距”问题。

一是安置任用公务员大学生锻炼岗 2 人，调整干部 3 批次，提拔使用科级干部 4 人、晋升职级 7 人。二是发挥支部引领年轻干部素质建设，开展机关集中学习 15 次，专题学习 1 次；开展“唱红色经典 传优良作风”新老干部结对演出 1 次，组织 21 对 42 人开展新老干部结对帮扶签约仪式。加强对志愿者的关心关爱，为 2023 年 13 名离岗志愿者发放行李箱，彰显党委关怀。

3. 关于“基层组织建设仍较薄弱”问题。

一是针对需要印发实施的文件，严格三审三校，党建办牵头，根据实际研究制定了 2023 年党建工作计划，定期召开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并规范做好记录。二是党建办制定了《关于印发〈2023 年团镇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的通知》，结合团镇实际将发展党员计划向基层倾斜。大力宣传后备力量招录政策，截至目前共计 30 人报名连队后备力量。三是根据连队“两委”空缺情况，扎实开展“两委”补选工作，党建办牵头，制定《关于印发〈四团成立 2023 连队“两委”补选工作组织机构〉的通知》、《关于印发〈四团 2023 年连队管理委员会补选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四团 2023 年连队党支部补选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时间表，确保补选工作顺利完成。四是结合连队实际情况，有计划的选

派机关事业单位中 2 名优秀的干部充实到连队担任党建指导员和第一书记。

4. 关于“干部担当作为不够”问题。

一是由兴源物业公司对全团范围内存在漏水问题的楼房修缮，目前已修缮到位 156 户。二是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审议供暖问题，明确责任主体。由国资公司作为供热主体，负责 2023 年-2024 年供暖季供暖工作；提前修整锅炉设备及供热管道，锅炉设备维修进入收尾阶段。锅炉房维修已完工，为 2023 年冬季供暖奠定基础。三是主动与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垦区人民检察院等上级部门沟通，目前畜产品检疫章已移交四团；组织兽医赴兄弟团场学习交流 1 次，目前畜禽屠宰点选址已完成。四是对未落实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的部门、中心已经通报批评，责令整改。6 月 27 日对各部门、中心业务人员 40 人开展电子卖场采购计划业务培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四）关于“落实巡视、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不彻底，破解难题乏力”方面

1. 关于“整改主体责任压得不实，新官不理旧账”问题。

对照师市检查组反馈问题，积极开展整改工作，成立了“吃公函”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对近三年“吃公函”情况进行集中整治，并对于超额支付的 2200 元招待费，督促财政所联系当事人已全额退回团基本户。

2. 关于“整改落实不到位，成果运用不充分”问题。

对上轮巡视反馈“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不务实”等 6 个问题开展“回头看”1 次，进一步优化 2023 年党委理论中心

组学习计划，每次中心组集中研讨学习主要内容保持在8个左右，采取专题学习与理论研讨相结合、集体学习与个人学习相结合的方式，中心组成员自己学、自己讲，适当组织专题讲座、辅导报告和实地调研，拓宽学习渠道，提升学习效率，切实做到学有所用，学以致用；结合工作实际认真修订完善了团镇“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印发了《四团党委、四团“三重一大”事项规定》的通知，依据《中共第一师阿拉尔市委员会财经领导小组议事决策规则》及时修订完善了《中共第一师四团党委财经领导小组议事决策规则》，对议事决策原则、范围、程序作了相应的调整；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检查制度，召开党建工作推进会，组织学习“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及清单，开展全流程模拟，提高机关干部和连队“两委”落实“四议两公开”的能力；对团领导的分工重新调整，配备专兼职纪委干部3人；结合“吃公函”整治工作，进一步规范了公务接待管理，并对整治后的公务接待工作进行定期不定期抽查。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提高思想认识，狠抓责任落实。对照巡视反馈问题，提高思想认识，主动落实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好问题的整改，针对已销号的问题，建章立制，做好后续长期坚持工作，确保问题不再重复出现，针对未整改到位的问题进行进一步细化措施，确保巡视整改工作按期完成。

（二）抓好督导检查。党委书记统筹安排巡视整改的督导工作，不定期听取整改情况汇报，班子成员各尽其职，切实把整改责任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坚持站在一

线、靠前指挥，逐项抓好分管领域存在问题的整改任务落实，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三）严格责任追究。成立由团党建办（纪委）牵头，党政办配合的整改督查工作组，对整改单位（部门）和整改责任人落实整改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滞后的启动问责机制。对督查检查中发现整改落实不力、走过场，敷衍整改和整改过程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者，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人：周芳妮、党政办科员 电话：15886839318）

中共第一师阿拉尔市四团委员会

2023年10月19日